阳新县沙村建材厂修复综合治理项目管理主体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 购 人：阳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 系 人：柯于兴**

**联系电话：15826971088**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附件一：采购需求

##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采购内容：阳新县沙村建材厂修复综合治理项目管理主体采购项目

2、工期：自项目管理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毕止。

3、施工地点：阳新县

4、采购预算：188万元，超过预算作无效投标处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阳新县沙村建材厂修复综合治理项目管理主体采购项目（二次）

2.建设地点及需求：阳新县，沙村建材厂修复综合治理项目管理。

二、招标范围

阳新县沙村建材厂修复综合治理项目管理建设期全过程（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移交阶段）项目管理服务，主要包括：

1）施工前准备工作：包含项目施工招标、监理招标、安评、环评、稳评等其他前期相关工作；

2）项目管理：负责对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进行管理，督促相关单位按照设计和规范要求组织项目施工，负责工程费用管理和支付，确保满足安全、质量、进度、成本要求；

3）竣工验收：包括项目工程验收、项目决算等。

3）项目管理等。

三、项目管理目标

1.工程质量目标：在工作中依据国家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颁发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技术标准，以及经批准的设计文件和依法签订的合同，按约定服务的范围和内容，认真履行管理义务，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明确岗位职责，科学、有效地对本工程实施管理，提供管理咨询服务，促进本工程的控制目标达到以下总目标：工程质量、工期、投资和安全满足招标人的要求。同时，强化工程建设管理，使本工程建设达到质量优、进度快、投资省、效益高的目的。

2.工程进度目标：自项目前期准备开始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毕止。

3.工程投资控制目标：本工程建安工程投资控制在批准的投资限额以内（在合同实施期间， 除非招标人增加额外的建设管理服务内容或非投标人责任造成的工期延长以及因政策性费率、物价和市场因素的变化而引起的价格变化）。

4.工程安全目标：本工程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四、项目管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项目管理除应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外，还应具体做到：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本工程的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业主的使用需求和管理要求，对本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工程实施全过程、全方位和全面的项目管理服务。

项目管理的工程范围为：项目建设期全过程（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移交阶段）项目管理服务；

1.工程招标采购管理

1.1 制定工程招标总体工作计划。

1.2 根据本工程的实际情况提出标段划分以及专业分包范围的方案。

1.3 负责对本工程各类招标采购潜在投标人、供应商的市场调研，完成对潜在投标人、供应商的考察，编制调研报告，提出对合格投标人的要求。

1.4 负责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如有）、招标文件及招标补充文件。

1.5 负责实施工程施工和监理招标。

2.工程合同管理

2.1 负责编制项目管理组织计划。

2.2 合同签订。确定整个项目所采用的工程发包模式、合同结构和合同文本；确定工程招标方案、评标方法。包括但不限于起草合同文本或审查中标人提供的合同文本；组织合同谈判，签订合同；并办理相关备案手续。

2.3 合同履行。包括负责对各类合同履约情况定期进行考核和评估；分析履约过程中出现和可能出现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加强合同变更管理；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违约情况，及时查明原因并向对方提出索赔报告，接到对方的索赔报告应认真研究并及时处理；对履行过程中出现的合同纠纷及时查明原因，并及时处理。

2.4 妥善保存所有合同及与合同有关的一切资料，随时接受业主审查。

3.工程质量、进度及安全目标控制管理

3.1 制定安全管理措施及应急预案。

3.2 建立质量、进度、及安全管理的目标和管理体系，并制定各控制目标的实施细则。

3.3 负责组织参与本工程建设的各单位建立其相应的工程质量、进度、成本及安全控制目标和控制体系。

3.4 负责审批各承包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质量、进度、成本及安全的保

证体系，并进行监督管理。

3.5 全过程监控各目标管理体系的实施情况，及时查处和纠正偏离控制目标的现象，杜绝出现影响质量、进度、成本及安全目标控制的重大问题和责任事故。

3.6 对施工和工程建设实行全过程管理，组织工程建设中各环节的验收。

3.7 定期编制有关工程质量、进度、工程费用及安全控制管理的报告，分析与项目目标的偏差情况及其原因，提出解决方案，并督促有关单位落实解决措施。

4.施工现场管理

4.1 代表业主随时接受业主上级主管部门、政府相关部门对工程施工现场的检查指导工作。

4.2 协助业主协调处理工程建设过程中与相邻建筑物、构筑物的关系。

4.3建立工程实施过程中各种报审及审批制度以及完整的现场管理流程和制度。

4.5 建立完善的、全方位的、针对各组织和个人的沟通管理体系，健全沟通制度，确保工程现场的和谐。

4.6 及时处理施工现场出现的问题，重大问题应及时向业主汇报。

5.工程费用管理

5.1 制定资金使用计划，审核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对照预算，宏观监控实际造价。

5.2审核各相关合同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5.3 协助采购人对工程变更文件进行审核，涉及重大结构变化、费用变化、建设标准变化的报业主同意后执行。

5.4 提供工程财务方面的建议。

5.5 负责组织竣工结算，竣工结算结果报业主审核批准。

6.风险管理

6.1 建立风险管理体系，明确各层次管理人员的风险管理责任，减少项目实施过程中不确定因素对项目的影响。

6.2 负责组织各方对项目实施全过程中的技术、经济及法律等方面进行风险识别和分析，提出风险预警和风险的应对措施。

6.3 负责落实或监督检查各种风险防范措施的实施情况，合理运用技术、经济、合同或保险手段规避和转移风险。

7.工程信息与档案管理

7.1 负责对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图纸、资料以及工程进展信息进行管理。

7.2 负责设计单位、咨询单位、各承包单位等各方存档文件管理的监督管理，满足业主及有关部门随时对项目相关文件的阅读和检查的需要。

7.3 负责工程招标、设计、开工直至竣工全过程的有关审批文件和技术资料进行整理、汇编、归档，归档资料应能够满足审计要求。

7.4 建立有关会议制度，整理或督促有关单位整理会议记录。

8.工程竣工验收

8.1 工程完成施工后，负责组织做好工程竣工验收等工作，并向政府有关部门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8.2 完成工程项目管理总结。

五、项目管理服务要求

1.项目管理单位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组建项目管理部。

2.项目管理单位委派的项目管理人员应明确专职管理人员和兼职管理人员，组建的项目管理部中主要专职管理人员在其服务期内必须常驻现场，不得从事除本工程的项目管理服务之外的其他工作，项目管理单位应保持项目管理部成员的相对稳定性。

附件2：

供应商报名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  |
| 联系人姓名 |  |
| 联系人电话（办公电话或手机） |  |
| 联系人邮箱 |  |
| 供应商提供的报名资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
| 2.近三年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 6.未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须提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且必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须提供网站截图）、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须提供网站截图） |
| 7.特定条件：  1）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取得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具备相应经营范围；  2）须具备项目（或工程）管理的营业范围的企业或其它组织；  3）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资格（提供有效的身份证、职称证书、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以及只承担本工程施工的承诺书）；  4）拟派的项目管理团队成员（不少于6人）的身份证、资格证、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  5）提供近三年（2018、2019、2020）年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2018年后成立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至2020年的财务审计报告，2020年后成立公司无需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满半年度但不足一年度的供应商，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无法按前所述规定提供财务报告的供应商，应选择提供其银行资信证明，其中：非自然人的供应商选择提供资信证明的，应由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出具，还应附上其开户（基本存款账户）许可证）及近六个月缴纳税收和近六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
| **供应商意见** | 供应商可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公正性、专业性、合理性等提出自己正确的意见、建议等（可另页详细表述）。 |

注意事项：

1.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公告的内容和要求，完整递交有关资料，逾期递交的将予以拒收。

2.供应商所递交的资料（全部盖有单位公章）必须为一般常用电脑办公软件能够读取的清晰、易于辨识的彩色电子扫描件、照片（相关证书和证明材料的原件）,并对其他递交资料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完整性负责，如提供文件资料有错漏、模糊不清、复印件的电子扫描件、照片、无法读取识别或弄虚作假等，一律属于无效文件。

3.须在邮件（附件文件名注明公司全称）注明公司全称、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不注明我单位将拒收报名邮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于工程类、服务类项目）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